

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沪经信基〔2022〕779号

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印发《新型城域物联感知基础设施建设导则（2022）版》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》精神和《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（沪府办发〔2021〕29号）等工作要求，不断完善新型城域物联感知基础设施建设规范，用场景驱动感知技术与其他技术融合创新，努力构建完善的“城市神经元系统”，为经济、生活、治理领域数字化转型筑牢“数字底座”，我委组织对原有建设导则进行了修编，形成《新型城域物联感知基础设施建设导则（2022）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参照执行。

附件：新型城域物联感知基础设施建设导则(2022)版

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22年11月9日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商务委、市科委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交通委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水务局、市文化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应急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市房屋管理局、市大数据中心、市城运中心。

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1月10日印发
